

# 合肥埃科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合肥埃科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9.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公司 2025 年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主要系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公司发展阶段、长期战略规划，以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综合考虑，以保障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43,462,281.58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5 年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 13,600,000.00 元；本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 0.00 元，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 13,600,000.00 元，占公司本年度净利润的比例为 21.26%。其中，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并注销的回购（以下简称回购并注销）金额 0.00 元，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金额合

计 13,600,000.00 元，占公司本年度净利润的比例为 21.26%。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 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9.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相关数据及指标如下表：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3,600,000.00	0	/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3,967,526.39	15,723,134.60	/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43,462,281.5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3,600,00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39,845,330.5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3,600,00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3000万元	是		
现金分红比例(%)	34.13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元)	99,762,748.7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是否在3亿元以上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营业收入(元)	688,571,376.9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14.4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H)是否在15%以上	否		
是否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注 1：本年度现金分红总额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

注 2：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未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最近三个会计年

度累计营业收入为 2024 年及 2025 年数据。

##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净利润 63,967,526.39 元，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为 13,600,000.00 元，占公司本年度净利润比例低于 30%，具体原因说明如下：

### （一）公司所处行业及其特点、公司发展阶段

公司作为机器视觉行业高端装备核心部件提供商，长期深耕工业机器视觉成像领域，是我国机器视觉行业国产替代的先锋企业。机器视觉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产业，具有技术门槛高、研发投入大、验证周期长的显著特征，且随着下游应用场景向半导体、新型显示、新能源等高端领域延伸，对产品的兼容性、可靠性要求进一步提高，前期技术攻关与市场开拓资金需求巨大。目前，公司正处于快速增长的关键阶段，虽然经营规模持续扩大，但资产规模仍有较大提升空间，仍需持续投入以夯实核心竞争力，扩大市场份额。

### （二）公司盈利水平、资金需求、留存未分配利润的预计用途及收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业绩实现跨越式增长，实现净利润 6,396.75 万元，同比增长 306.84%；剔除股份支付费用影响后的净利润为 7,595.24 万元，同比增长 353.06%，公司盈利能力显著增强，经营态势稳健向好。然而，鉴于公司正处于战略机遇期，为保障公司在光学成像、智能图像处理等核心技术领域的持续领先优势，加速产品在新型显示、新能源、半导体、生物医药等高端应用场景的产业化落地，公司需要留存充足的资金以支持研发创新与业务扩张。

公司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累计滚存至下一年度，用于满足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支持公司各项业务的开展、研发创新等需求，为公司的长远发展积蓄后劲，从而以更优异的业绩回报广大投资者，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 （三）公司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便利的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充分便利。公司建立及健全了多渠道的投资者交流机制，中小股东可通过电话、邮箱、上证“e 互动”平台、业绩说明会等多种渠道对现金分红政策提出意见和建议。同时，公司股东会将提供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为股东参与股东会决

策提供便利。

#### **（四）公司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高度重视股东的合理回报，致力于通过高质量发展提升公司价值。自上市以来，公司积极实施股份回购与现金分红，切实提高投资者获得感。2023年度，公司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3,344,508.80元，占当年度净利润的84.72%；2024年度，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金额达4,991.73万元（不含交易费用）；2025年半年度，公司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360.00万元。此外，公司通过制定《未来三年（2025-202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及“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建立了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机制。未来，公司将持续秉承为投资者带来长期回报的理念，在保障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努力以良好的经营业绩和稳定的分红回报广大投资者。

###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尚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盈利情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合肥埃科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